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ST 同洲 公告编号：2022-013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近日，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初步审计并提交内部质控后的反馈，审计机构内部质控基于谨慎性原则及一贯性原则考虑，认为原《2021 年度业绩预告》及《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的公告》中未作为营业收入扣除项的“加工业务”可能需要扣除，扣除此部分约 901.86 万元的“加工业务”收入后，2021 年度预计扣除后营业收入约为 9,925.02 万元，低于 1 亿元。公司根据最新反馈信息预计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在 2021 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现将相关风险第三次提示如下：

一、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3.1 条第一款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3.2 条的规定，“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1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2-003)，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预计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12,000 万元－16,000 万元(未经审计)，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9,000 万元－13,000 万元，预计扣除后营业收入不低于 1 亿元。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108 号)，公司就相关事项与相关人员进行了沟通和核查，并对关注函中所列问题作出了书面说明回复。回复中补充披露了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及扣除后营业收入预测数据，分业务说明各季度营业收入的确认情况和确认依据，以及营业收入扣除项的具体构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近日，公司收到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初步审计并提交内部质控后的反馈，审计机构内部质控基于谨慎性原则及一贯性原则考虑，认为原《2021 年度业绩预告》及《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的公告》中未作为营业收入扣除项的“加工业务”可能需要扣除，扣除此部分约 901.86 万元的“加工业务”收入后，2021 年度预计扣除后营业收入约为 9,925.02 万元，低于 1 亿元。公司根据最新反馈信息预计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在 2021 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二、风险提示

1、若公司 2021 年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股票将在 2021 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积极沟通，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度报告为准。如 2021 年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公司将在披露 2021 年度报告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告。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均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ST 同洲 公告编号：2022-014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2 年 4 月 14 日、2022 年 4 月 15 日、2022 年 4 月 18 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和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关注和核实，现对有关关注和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截至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经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主管部门的核准。上述核准为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实施的前提条件，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的相应时间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同时，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亦存在因市场环境、融资时机不利以及其他原因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除上述事项之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未能与第一大股东袁明先生取得联系。公司第一大股东袁明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23,107,0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50%，占其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 100%)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被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25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24 日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本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情形。

2、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诉讼仍未结案，银行账户冻结对公司资金周转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一定的影响。

3、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公司收到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初步审计并提交内部质控后的反馈，审计机构内部质控基于谨慎性原则及一贯性原则考虑，认为原《2021 年度业绩预告》及《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的公告》中未作为营业收入扣除项的“加工业务”可能需要扣除，扣除此部分约 901.86 万元的“加工业务”收入后，2021 年度预计扣除后营业收入约为 9,925.02 万元，低于 1 亿元。公司根据最新反馈信息预计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在 2021 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300446 证券简称：*ST 乐材 公告编号：2022-024

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2 年 4 月 15 日，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300446 证券简称：*ST 乐材 公告编号：2022-027

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4 月 15 日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为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审阅。

特此公告。

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300446 证券简称：*ST 乐材 公告编号：2022-025

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乐材	股票代码	30044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乐凯新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科赛	苏志革	
办公地址	保定市和润路 569 号	保定市和润路 569 号	
传真	0312-7922999	0312-7922999	
电话	15712525800	15712525800	
电子信箱	lekaixincai@luckyfilm.com	lekaixincai@luckyfil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1 年 4 月，公司披露了《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后的全年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报告期内，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的情形尚未消除。

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积极应对退市风险，面对世纪疫情和大宗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等不利影响，公司持续深化管理，实施降本增效，坚持技术创新，在巩固社大传统磁条等信息防伪材料业务的同时，拓展光稳定剂为主的精细化工材料业务，加大压力测试膜、电磁波屏蔽膜等电子功能材料新产品市场开发力度，开发 INS 工艺汽车内饰膜、导电胶膜、感光干膜等新产品，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的竞争力。

一、公司所处行业格局及前景

(一)信息防伪材料方面

信息防伪材料是通过在材料生产过程中添加某种成分或结构，使产品结构中显现出一种或多种独有特性或特征的技术，从而使得材料具有较可靠的防伪特性，可与电子技术、自动识别技术等结合，广泛应用于商业零售、交通、金融、社保等领域。公司信息防伪材料产品主要包括热敏磁票和磁条产品，以及在研的 INS 工艺汽车内饰膜产品。

1、磁条行业发展状况及趋势：

从世界范围来看，磁条市场的竞争格局基本形成，磁条行业中有四大磁条生产商发展时间较长，在全球的多个国家和地区具有研发中心、和生产基地，拥有国际化的管理、营销团队，国际化程度较高，竞争力较强，占据较大的市场份额，尤其在高端市场中优势明显，乐凯新材是其中之一。

磁条产品主要应用于商业零售、交通、银行业、社保等领域。中国人民银行于 2011 年 3 月发布《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推进金融 IC 卡应用工作的意见》，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在经济发达地区和重点合作行业领域，商业银行发行的、以人民币为结算账户的银行卡应为金融 IC 卡。随着 EMV 迁移的实施，银行卡用磁条的需求呈现逐渐下降趋势。

2、热敏磁票行业发展状况及趋势：

公司热敏磁票产品主要应用于交通领域，为我国铁路客运自动售检票系统提供票务支持。公司热敏磁票产品的终端应用市场主要集中在国内铁路客运领域，产品全部销往国铁集团下属印刷企业。电子客票的推广普及，使得铁路客运市场对热敏磁票产品需求大幅下降，进而导致国铁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大幅减少向公司下达订单的数量。

电子客票，也称“无纸化”车票，是以电子数据形式体现的铁路旅客运输合同，与普通车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旅客通过互联网订购车票后，无需取票，仅凭有效身份证件或购票后手机收到的二维码即可乘车。新型电子客票进站方式将不再使用公司热敏磁票产品，截至目前，仅保留热敏磁票作为报销凭证使用。

2019 年以来，国铁集团逐步扩大电子客票试用范围。2020 年 4 月底，内地高铁和城际铁路实现电子客票全覆盖；2020 年 6 月，在全国普速铁路推广实施电子客票，全国铁路 2400 多个火车站实现了刷证进出站。2020 年 6 月，公司收到国铁集团下属企业上海铁路印刷有限公司《通知函》，停止采购公司热敏磁票产品。鉴于公司热敏磁票产品库存充足，客户需求停止，公司“热敏磁票生产线”停止生产。

热敏磁票产品系公司 2020 年以前的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2019 年度，以热敏磁票和磁条为主的信息防伪材料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91.68%。受电子客票加快推进及新冠疫情影响，2020 年 6 月，“热敏磁票生产线”停产后，销量大幅下降。2021 年度，国铁集团下属企业上海铁路印刷有限公司恢复采购热敏磁票产品，但销量较 2019 年大幅下滑。

3、汽车内饰膜行业

汽车内饰膜是汽车内饰表面处理工艺中用到的膜材料总称，应用于方向盘、中控仪表板、空调出风口、门饰板扶手、控制面板等部位，主要起到内饰表面图案、纹理和保护等功能。目前，汽车内饰表面处理工艺主要包括 IMD、INS、IML 和 TOM 四大工艺，其中以 INS 工艺为主，占据约一半的市场份额。

据调查，2021 年中国汽车销量同比增长 3.8%，结束了 2018 年以来连续三年的下降局面。2022 年，汽车市场需求将保持稳定，呈现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据国内汽车行业分析，汽车消费趋向于改善升级，国产品牌经济型轿车在丰富配置多样性、个性化方面的竞争将进一步促进 INS 工艺的应用，未来几年车型应用比例将进一步提升，INS 膜的需求将不断扩大。据富士经济预测，2025 年汽车用装饰膜全球市场规模为 7.64 亿美元，其中汽车用 INS 膜为 4.48 亿美元。(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和富士经济新闻公报第 20039 号)。

(二)电子功能材料方面：

电子功能材料系在声、光、电、磁、热及化学性能上有特殊效能的，应用于电子行业的功能性材料，涉及光电显示、半导体、集成电路等领域。公司面向市场推出了 FPC 用电磁波屏蔽膜和压力测试膜产品，正在研发感光干膜和导电胶膜产品。

1、FPC 用电磁波屏蔽膜和导电胶膜行业发展状况及趋势

电磁波屏蔽膜产品是一种应用于柔性电路板(FPC)的新型电子材料贴膜，其通过特殊材料制成的屏蔽体，能将电磁波限定在一定的范围内，使其电磁辐射受到抑制或衰减，从而有效阻断电磁干扰。应用终端为消费电子(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汽车电子、通信设备等。

导电胶膜产品是通过热压工艺将线路板和补强板连接的一种无铅连接材料，在元件与线路板之间提供了可靠的机械连接和电气连接，具有比较高的物理性能。主要应用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消费电子的照相模组、液晶模组、指纹识别等元件与 FPC 连接区域。

(1)FPC 简介

FPC 是 Flexible Printed Circuit 的简称，又称柔性印制线路板、柔性电路板，是用柔性的绝缘基材制成的印制电路板，具有配线密度高、重量轻、厚度薄、弯折性好的特点。使用 FPC 可大大缩小电子产品的体积，符合电子产品向高密度、小型化、高可靠性发展的方向。因此，FPC 在手机线路板、LCD 模组、高像素摄像头、汽车电子、游戏机等领域或产品上得到了广泛的应用。

(2)FPC 用电磁波屏蔽膜和导电胶膜市场规模预测

据调查，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 年中国 FPC 需求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4.38%，但市场规模整体保持增长态势较 2019 年增长 16.67%，达到 161 亿美元。当前国内消费电子市场的发展十分迅速，叠加电子产品轻量化和折叠化的发展趋势，中国 FPC 下游应用领域将不断拓宽，在未来几年内行业有望得到进一步发展。预计到 2026 年，中国 FPC 市场规模将达到 2,519.7 亿元。2019 年中国电磁屏蔽膜需求量为 980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21%，预计到 2023 年国内电磁屏蔽膜需求量达 1,900 万平方米(数据来源：中国市场调查网《2021-2026 年中国柔性电路板行业市场调研及发展前景预测报告》和华经视点产业分析以及华经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0-2025 年中国电磁屏蔽膜市场前景预测及投资规划研究报告》)。

未来随着消费电子产品、汽车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等行业规模的扩大、终端设备技术持续革新以及相关电子产品向轻薄化、小型化、轻量化方向发展，FPC 的市场需求将维持一定的增长速度，用于 FPC 的电磁防护膜和导电胶膜的市场需求规模也将会逐步扩大。

2、压力测试膜行业发展状况及趋势

(1)压力测试膜简介

压力测试膜，也称“压感纸”、“压感膜”，是一种可以精确地测量压力、压力分布和压力平衡的膜材料。可广泛应用于汽车产业、半导体行业、电子电路产业、机械设备生产与检测等领域的压力测量测试方面，属于生产过程中的消耗性材料。

(2)压力测试膜市场规模预测

从行业发展角度来看，压力测试膜是一种可以测试压力并进行深度分析的产品，其应用方面，结果较为精确。在汽车、电子电子、设备制造及检修等多个领域获得了广泛的应用。据调查，2019 年国际主要压力测试膜供应商产品销售量约为 119.74 万盒，其中中国市场销售量为 33.23 万盒，占其销售总量的比重约为 27.75%。初步预测，到 2022 年压力测试膜产品国内销售量将达到 37 万盒左右，销售额约为 8 亿元(数据来源：中国产业竞争情报网)。

随着国内经济的稳步发展及产业结构的深入调整的推进，汽车、半导体、电子电路以及机械设备生产与检测等行业逐步进入稳定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阶段，企业不断提升其生产技术水平，提高产品质量，其在研发、检测等方面的投入也逐渐增加，进一步拉动国内上述产业中压力测试膜产品的消费。未来，我国压力测试膜市场仍有非常大的发展前景。

3、感光干膜行业

(1)感光干膜简介

感光干膜(以下简称“干膜”)在涂状中是相对湿膜(Wet film)而言的，干膜是一种高分子的化合物，它通过紫外线的照射后能够产生一种聚合反应，形成一种稳定的物质附着于板面，从而达到阻挡电镀和蚀刻的功能，主要应用在印刷线路板(PCB)领域。

(1)PCB 简介

PCB 是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简称，又称印制电路板、印刷线路板，是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是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刷板，在电子产品中起到电流导通与信号传送的作用，是电子元器件实现电气相互连接功能的重要载体，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汽车电子、通信设备和工控医疗等领域。

(2)感光干膜市场规模预测

据 Prismark 统计，2020 年全球 PCB 产业总产值估计达 652.19 亿美元，同比增长 6.4%。Prismark 预测，未来 5 年全球 PCB 市场将持续增长。其中，中国作为全球 PCB 行业的最大生产国，2020 年占全球 PCB 行业总产值的比例 53.7%。根据市场调查显示，2017 年感光干膜全球销量近 10 亿平方米(数据来源：势银智库《2018 年感光干膜材料产业及市场介绍》)。

据调查，2020 年全球 PCB 产业总产值估计达 652.19 亿美元，预计 2025 年将提升至 863.3 亿美元。其中，中国作为全球 PCB 行业的最大生产国，2020 年占全球 PCB 行业总产值的比例为 53.7%，预计 2025 年将达到 460.4 亿美元。2020 年全球抗蚀干膜出货量为 11.26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3.59%，2016-2020 年复合增长率为 4.41%，预计到 2023 年全球抗蚀干膜出货量为 13.05 亿平方米。(数据来源：Prismark 和华经产业研究院)。

未来随着消费电子产品、汽车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和工控医疗等行业规模的扩大，终端设备技术持续革新，PCB 市场需求将维持一定的增长速度。随着 PCB 市场发展，用于 PCB 的感光干膜具有良好市场前景。

(三)精细化工材料：

1、抗老化剂产品简介

公司控股子公司精细化工材料主要是通过有机合成工艺制备的抗老化助剂，包括光稳定剂产品、抗氧化剂产品，是橡胶、塑料、涂料、胶黏剂、化纤、润滑油行业所需的主要中间材料以及消费品市场的主要原材料来源之一，能有效解决因光照、冷热、风雨等自然因素侵蚀而出现的制品褪色、变色、龟裂、强度下降等一系列问题。由于抗老化剂的难以替代性，其应用范围不断向纵深扩张。

抗老化助剂作为高分子材料提升性能的必添辅助剂，随着公司下游的塑料、橡胶、涂料、化学纤维、胶黏剂等高分子材料未来很长一段时间保持较快增速，抗老化助剂行业也将在较长时期内保持稳定的增长。据调查，2020 年至 2025 年，塑料制品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6.0%，胶黏剂和密封胶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8%，涂料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0%，合成橡胶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5%。根据 Statista 和 Eurostat 发布的相关数据，2019 年全球合成纤维产量自 2010 以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4%。到 2025 年全球高分子材料市场有望接近一万亿美元市场，且处于稳定增长的趋势。(数据来源：泛欧塑料工业协会(Plastic Europe)、Markets and Markets、Statista 和 Eurostat 发布的相关数据)

随着国内外乙烯和丙烯产能产量持续增长，预计未来塑料、橡胶等化工品产量将继续扩张，为抗老化剂带来持续市场增量。抗老化剂新应用领域的渗透率还有望提升。在化纤领域，当前应用的主要下游是氨纶、尼龙等小品种，未来随着消费升级，在涤纶等大品种中的应用能有所提升；在农业薄膜领域，当前抗老化剂的渗透率仍偏低，未来有望随着产业升级大幅提升。综合考虑行业的自然领域增长以及在新领域的渗透率提升，预计行业增速有望保持稳定增长。

二、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管理层持续坚持技术创新，持续加快电子功能材料新产品研发及上市进度，加快四川乐凯新材电子材料研发及产业基地项目和乐凯化学新型橡塑助剂产业化基地项目建设，推进各项业务开展。

1、公司战略规划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退市风险，积极调整战略发展方向，在稳定和巩固磁条等传统信息防伪材料产品市场地位的同时，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新产品市场拓展力度，进一步推动包括压力测试膜、FPC 用电磁波屏蔽膜等产品在内的电子功能材料业务的发展，持续加大以光稳定剂为主的精细化工材料市场拓展力度，形成电子功能材料、精细化工材料、信息防伪材料三大业务板块同步发展的良好格局，不断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的竞争力。

在信息防伪材料方面，公司持续提高磁条等信息防伪材料产品生产效率，巩固磁条产品市场地位，开发 INS 工艺汽车内饰膜新产品，保持行业领先水平；在电子功能材料方面，加快压力测试膜和 FPC 用电磁波屏蔽膜等电子功能材料新产品产业化和上市进度，市场拓展取得进一步突破；加快 FPC 用电磁波屏蔽膜迭代升级产品和感光干膜、导电胶膜新产品研发与上市验证工作，进一步丰富公司电子功能材料产品系列。为实现电子功能材料系统服务商的战略目标奠定坚实基础；精细化工材料方面，乐凯化学积极应对退城搬迁导致的保定厂区停产问题，加快快沧州乐凯化学新型橡塑助剂产业化基地(一期)项目建设，完成新老厂区搬迁转移，并于 2021 年 11 月投入试生产运行；同时，大力开发国外新兴市场及国内下游客户，精细化工材料产品销量大幅增长，未来随着沧州厂区产能的释放，将进一步夯实公司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沧州乐凯化学和四川乐凯新材两大产业基地项目建设，提高公司精细化工材料和电子功能材料产能，拓展公司发展空间。截止报告期末，沧州乐凯化学“新型橡塑助剂产业化基地(一期)”项目已进入试生产阶段，四川乐凯新材“电子材料研发及产业基地(一期)项目”基本建设已完成，正在进行设备调试及验收准备工作。

2、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受电子客票及新冠疫情影响，热敏磁票虽恢复部分销售，但销售收入不及上年同期。公司信息防伪材料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399.74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11.13%。

公司持续加大拓展 FPC 用电磁波屏蔽膜、压力测试膜等电子功能材料市场，取得进一步突破。报告期内公司电子功能材料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755.68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了 33.65%。

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凯化学以光稳定剂和抗氧化剂为主的精细化学品主要销往欧洲市场。报告期内，乐凯化学在持续保持与原有客户稳定合作关系的同时，大力开发国外新兴市场及国内下游客户，乐凯化学精细化工材料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009.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3.70%。

3、公司研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战略定力，以创新为驱动，加大研发投入，引进成熟人才，扩充了研发队伍，继续加强研发体系建设，加大新产品研发上市力度。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3,188.71 万元，同比下降 19.29%，占营业收入的 20.83%。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取得各种专利 47 项，其中发明专利 3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4 项。

公司的信息防伪材料、电子功能材料等研发项目稳步推进，已上市压力测试膜、FPC 用电磁波屏蔽膜等产品产业化生产工艺持续完善，开发系列化产品研发，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3.65%；INS 汽车内饰膜、感光干膜和导电胶膜新产品研发上市进度进一步加快，INS 汽车内饰膜和感光干膜完成配方和工艺研究，获得客户验证认可，其中 INS 汽车内饰膜取得试用订单；导电胶膜完成了涂布工艺研究，样品得到客户认可。

乐凯化学开发的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新产品进入测试、中试放量过程中，部分样品已送客户试用，反馈效果良好。

4、降本增效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以落实成本工程为抓手，不断转变成本费用观念。建立成本费用监控体系和运行机制，集中优势资源，开展资源整合。报告期内期间费用较 2020 年同期下降 432.88 万元。公司通过总结经验以及不断学习先进的生产管理方法，持续深入推进精益生产的标准化管理和目标管理。面对新冠疫情对物流影响，通过加强数据化管理，合理规划生产进度、库存与生产的关系，在满足市场需求的同时，降低存货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通过对产品生产及材料采购各道环节要求精益求精，持续稳定原材料供应并提高质量水平，加强对生产员工的技能培训，降低生产过程中的不合理损耗，提高生产效率，从而进一步为公司创造了价值。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827,025,298.08	838,115,035.59	-1.32%	876,389,43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7,993,754.45	643,006,708.09	0.78%	766,824,565.81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153,094,271.40	131,049,777.63	16.82%	333,817,45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87,046.36	-25,172,866.50	119.81%	115,242,18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71,499.47	-42,374,347.80	68.21%	96,061,85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20,422.31	38,890,892.63	10.88%	89,293,368.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6	-0.1242	119.81%	0.56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6	-0.1242	119.81%	0.56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7%	-3.35%	4.12%	15.5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404,299.87	41,546,067.91	33,120,291.90	35,023,61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311.59	4,757,991.26	1,156,219.41	-1,134,47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40.89	3,473,939.10	-2,377,237.72	-14,552,95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9,964.79	15,027,828.19	9,449,969.85	16,752,659.4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乐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61%	62,023,754				
刘连峰	境内自然人	1.85%	3,743,010	2,807,257			
雷果君	境内自然人	1.42%	2,886,947				
陈武峰	境内自然人	0.89%	1,809,915				
谢胜利	境内自然人	0.73%	1,479,400				
赵军	境内自然人	0.70%	1,420,000				
孟晓军	境内自然人	0.63%	1,270,000				
王德胜	境内自然人	0.51%	1,029,141	1,029,141			
#刘同海	境内自然人	0.50%	1,004,100				
张玲	境内自然人	0.49%	998,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中国乐凯集团有限公司、刘连峰、王德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形。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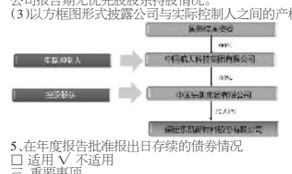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0 年 6 月，国铁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停止采购热敏磁票产品，公司“热敏磁票生产线”一直处于停产状态，且预计在三个月以内无法恢复生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相关规定，自 2020 年 9 月 15 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鉴于公司顺利整合乐凯化学、信息防伪材料、电子功能材料、精细化工材料三项业务稳步发展，公司董事会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自查，公司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上市规则》9.4 条第(一)项规定的相应情形已经消除，亦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9.4 条规定的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其他情形，符合撤销其他险警示条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2、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和《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2020 年度，公司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后的全年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ST 乐凯”变更为“*ST 乐材”，股票代码仍为“300446”。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2021-027 号)。鉴于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满足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要求，且已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